## 关于上海绽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5 日裁定受理 上海绽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指定北京市中伦(上海)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 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绽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陈龙;联系电话:021-60613470;联系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10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9月6日